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2026 年 4 月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 1 -
(一) 部门概况	- 1 -
(二)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 3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 4 -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5 -
(一) 自评的组织工作	- 5 -
(二) 绩效自评目的	- 6 -
(三) 绩效自评内容	- 6 -
(四) 自评的原则	- 6 -
(五) 绩效自评过程	- 7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 7 -
(一) 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 7 -
(二) 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 7 -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 8 -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 11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 11 -
(二) 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 11 -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石家庄市财政局 关于开展2026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2025年3月10日至2025年3月27日，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以下简称“我局”）对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此次评价采取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专项资金使用及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了综合分析，最终形成了本评价报告。现将整体支出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能

根据《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我局的主要职责如下：

（1）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政务服务管理、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有关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负责规范全市行政审批行为，创新和完善相关工作体制机制；

(3) 负责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工作;

(4) 负责投资项目、商事登记、市场服务、文教体卫、社会事务、住建交通、生态环境、安全生产、农林畜水、经贸商务、城市管理等方面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理及相关行政性收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负责协调派驻部门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理工作,规范、管理和监督派驻部门行政审批行为;

(6) 负责对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事项流程进行规范和优化,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标准化建设;

(7)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行政审批、政务服务、公共资源交易监督、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推行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形成管理机构、实体大厅、网上平台“三位一体”的政务服务管理模式;

(8) 负责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9) 负责对全市行政审批、政务服务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对窗口工作人员进行日常管理、教育培训和检查考核;

(10) 负责市直部门已划转行政许可事项涉及的现场勘验、审图、联合验收等工作;

(11) 负责行政审批信息化工作,市级行政审批信息资料的保管、整理、统计、编目和定期检查工作;

(12) 指导各县(市、区)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循环化工园区的行政审批工作;

(13)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 与市数据资源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

2. 机构设置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简称我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规格正县级。内设机构办公室、机关党委（机关纪委）、人事科（老干部科）、政策法规科、综合调研科、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科、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改革协调科、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管理科、数字信息科、效能监督科、审批一科、审批二科、审批三科、审批四科、审批五科、审批六科、审批七科、审批八科、审批九科、审批十科、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科、勘验一科、勘验二科，另外还有下属单位 2 个分别是市行政审批综合服务中心、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年末共有在职人员 249 人，其中行政人员 125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124 人。

3. 资产情况

截止 2025 年底，我部门共有资产 1722.99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14.62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房屋、车辆等）2442.26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769.46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672.80 万元。无形资产原值 2270.30 万元，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1234.73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 1035.57 万元。资产管理依照政府采购目录进行政府采购，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1. 预算安排情况

我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7573.42 万元；基本支出 5019.26 万元，项目支出 2554.16 万元。

2. 预算调整情况

2025 年预算调整具体为：一般公共预算 7404.16 万元，基本支出 5150.17 万元，项目支出 2253.99 万元。

3. 决算情况

2025 年决算收入 7404.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404.16 万元，基本支出 5150.17 万元，项目支出 2253.99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十届六次全会、市委十一届七次全会精神，围绕加快营造走在全国最前列的营商环境目标，以“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牵引，聚焦小切口改革，奋力营造一流政务环境、交易环境、信用环境，助力省会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持续升级“免证办”便民功能，推广电子证照应用场景。在各领域落地电子证照应用场景，在全市政务服务范围内实现电子证照做到互认互通，互相调用，申请人能提供电子证照的不再要求提供纸质材料，全市免证办应用场景达到 1000 个以上。提升网上好办水平，优化智能审批系统、远程导办系统，促进业务流程优化，推进各类需求落地应用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应上尽上”。智能审批事项达到 20 个以上，全局 200 个以上的事项支持远程导办。持续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便利度，工程审批系统应用电子证照事项的种类使用数量要 ≥ 15 类。

2. 分项绩效目标、指标

（1）持续升级“免证办”便民功能，推广电子证照应用场景

绩效目标：在各领域落地电子证照应用场景，在全市政务服务范围内实现电子证照做到互认互通，互相调用，申请人能提供电子证照的不再要求提供纸质材料。

绩效指标：全市免证办应用场景达到 1000 个以上。

（2）提升网上好办水平

绩效目标：优化智能审批系统、远程导办系统，促进业务流程优化，推进各类需求落地应用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应上尽上”。

绩效指标：智能审批事项达到 20 个以上，全局 200 个以上的事项支持远程导办。

（3）持续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便利度

绩效目标：工程审批系统应用电子证照事项的种类。

绩效指标：电子证照使用数量 ≥ 15 类。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我局为推进本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由主管局领导李卫东担任组长，罗星、董宜新、蒋燕、刘素卿、耿荣杰、闫立宇、李剑利、孙灿、尹冀、王星余、汪大军、巩丙辉、李鹏、张萌、董彪等项目主管部门、财务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相关人员为工作组成员。

按照通知要求，评价工作组制定自评工作方案，明确评价内

容、评价程序及时间安排，传达自我评价工作要求，安排部署各项工作。全面收集评价所需基础信息资料并对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审查和分析。

（二）绩效自评目的

本次绩效自评结合我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际情况，运用科学、规范、合理的评价方法，全面、真实、客观地对我局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支出情况、相关制度健全性、项目完成情况及部门履职效果等内容进行综合评价，全面反映财政资金使用成效和部门职能的实现程度，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提出相关意见建议，为以后年度我局履行部门职责作出更好的预算管理和资金安排。

（三）绩效自评内容

本次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主要自评内容包括：**一是**绩效目标和预算编制情况；**二是**部门预决算收支情况；**三是**部门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四是**部门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包括部门履职投入、履职过程、履职产出及履职效果等。

（四）自评的原则

1. 科学公正原则。此次绩效自评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我局部门整体预算资金使用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统筹兼顾原则。单位自评、部门自评和财政自评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绩效自评结果将上报财政部门作为财政自评参考依据。

3. 激励约束原则。此次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

改进管理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安排、低效压减、无效问责。

（五）绩效自评过程

本次绩效自评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评价是否完成相应的指标值；对完成值与既定指标值差异较大的，分析其形成原因；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提出相关意见建议，为以后年度我局履行部门职责作出更好的预算管理和资金安排。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 年市财政局批复我局 32 个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2554.16 万元，预算资金支出 2253.99 万元，预算执行率 88.25%。根据我局 2025 年度部门工作职责及工作计划，全年各项工作实现情况程度如下：一年以来，市行政审批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市决策部署，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深化改革为动力，持续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全力服务省会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圆满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全市各类内资经营主体超过 147 万户，万人拥有经营主体 1392 户，市场主体数量再创新高。7 月，我局被省政府授予“河北省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先进集体”称号。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 持续升级“免证办”便民功能，推广电子证照应用场景方面，积极丰富证照共享应用，推进“免证办”改革。研究电子证照应用场景，深化电子证照在政务服务等领域的应用，促进更多材料实现“免证办”。截至目前，我市已公示电子证照应用场景4147个。

2. 提升网上好办水平方面，督促市县各政务服务部门对已认领发布的事项及时开通网上办理，通过视频培训、电话答疑等方式，指导整改存在问题，有效提升了全市“一网通办”水平。截至目前，除因涉密等原因不宜网办事项外，全市政务服务事项，已100%实现一网通办。全市一人有限公司、多人有限公司、个人独资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四种企业类型的设立登记、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延期、注销、补正、教师资格认定等21个事项实现智能审批，服务人次超过50万次。开通视频导办，全局220个事项已实现远程导办，办事群众可通过政务服务网，与审批人员视频通话、线上共享屏幕、线上传输示例样本，实现远程面对面交流、手把手指导填报。

3. 持续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便利度方面，深化数字化转型，推动服务提质升级。持续完善工程审批系统功能，深化BIM技术和人工智能应用，完善建筑单体赋码、图纸数字化管理机制，推动审批服务从“可办”向“好办、易办、智办”升级。加大系统整合协调力度，进一步拓展数据共享范围，提升数字化管理精细化水平。强化业务衔接和数据互通。持续优化“一件事”改革场景，拓展联审联验范围，完善区域评估成果更新共享机制，推

动改革成果持续落地见效。目前已实现 18 类电子证照制作。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2025 年我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论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以打造全国一流政务环境为目标，有几项亮点工作：一是区域评估成果持续释放。建立全链条、全流程服务机制，主动推送成果清单、编发成果应用指南，持续深化区域评估改革，拓展区域评估成果应用，为打造具有坚强配套服务能力的低成本化园区提供有力保障。目前，全市 19 个产业园区已完成 182 项区域评估事项，并全部在市工建项目审批平台公开，累计免费共享应用超 4200 次，为企业直接节约评估成本 3.8 亿元以上，平均每个项目的手续办理时间压缩两个月以上，有效减轻企业负担，加快项目落地。石家庄市区域评估改革被省工改办列为“可复制可推广制度创新成果”，被住建部工改办列为“企业感受度较高的改革举措”，在国家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评估中，连续两年共跃升 12 名，位列全国第 15 名。二是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落地见效。按照国务院和省、市工作部署，建立“行政审批局牵头统筹、责任部门协同落实”的联动机制，将“高效办成一件事”作为优化政务服务重要抓手，全面实行“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窗受理”，开展收件、咨询、帮办代办等服务。结合我市产业结构和市场需求，在鹿泉区试点推出特色开办民宿“一件事”。截至目前，前 3 批 33 个重点事项已

全部上线运行，总计减少跑动 132 次、压减环节 141 个、精简材料 290 个、压缩时间 364 个工作日，较改革前分别压减 87%、84%、73%、68%，位居全国前列，累计服务企业群众 143.68 万次。三是持续提升行政审批效率。对标国内先进地市，依据法律、法规、规章，逐事项梳理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条件和环节，持续减时限、减环节、减材料，全局共 639 个办理项，法定办理总时限 19906 日，压减至 3171 日，压减比例达到 84%，审批效率进一步提升。三是拓展远程异地评标范围。全面推行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升级完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基础设施，远程异地评标范围由“限额以上”扩展到“全部依法必须招标项目”，依托省远程异地评标协调系统，实现在全省范围内随机抽取评标专家，随机分配评标场所的“双随机”评标机制。

多项改革走在全省、全国前列：3 月 14 日，我局“双盲”评审改革经验在《人民日报》整版刊发，向全国推广可复制、可借鉴的创新做法；5 月 12 日，京津冀党政主要领导莅临我局现场调研，对石家庄“双盲”评审改革的前瞻性设计与务实成效给予高度评价；国务院部署的 2025 年第一批 12 个“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全部落地实施；“开发区区域评估”审批制度改革经验在住建部国家年度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评估中得到肯定，并入选“2025 中国营商环境 50 人论坛”优秀案例；“石家庄政务服务大模型项目”入选 2025 政务智能体发展研究报告“政务智能体典型案例”；2025 年新争取“国家注册资本认缴

制改革试点”国家级改革试点；新争取“经营主体登记档案规范化、标准化、电子化建设全省试点”省级改革试点。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满分 100 分，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分为 4 个等级：得分 ≥ 85 分为优秀； $75 \leq \text{得分} < 85$ 分为良好； $60 \leq \text{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

我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4.1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预算编制不够精准

一是个别项目在年初编制预算时，由于搬迁新址等因素，数量指标年初设定绩效指标时不够精准，未能将人为因素、环境因素等各种因素考虑周全，导致指标完成值和年初指标值不同。二是年初设定绩效指标时有些简单，导致绩效指标不够清晰、可衡量。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 精准编辑预算绩效目标

一是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应明确绩效目标，分解细化绩效指标，科学设定指标值，加强指标衔接性，绩效目标的设置既要与实际情况一致，不能偏离实际，又要通过相关的绩效指标进行全面体现，绩效指标值的设置要在考虑可实现性的基础上，尽量从严、从高设定，以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预算编制执行的引导约束和控制作用，避免选用难以确定具体指标值、标准不明确或缺乏

约束力的指标；二是建议在今后编制预算时，要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指标，要细化、量化到具体项目。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2026 年 4 月 29 日